证券代码：603893　　证券简称：瑞芯微　　公告编号：2020-054

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和材料于 2020 年 8 月 31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会议于 2020 年 9 月 3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5 名，实际出席董事 5 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邱民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具体事宜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法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的《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55)。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9 月 4 日

证券代码：603893　　证券简称：瑞芯微　　公告编号：2020-055

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 年 9 月 21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0 年 9 月 21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铜盘路软件大道 89 号软件园 A 区 20 号楼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0 年 9 月 21 日

至 2020 年 9 月 21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本次股东大会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详情请查阅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 易所网站的《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6)。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3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5	关于《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
6	关于《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	√
7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1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第 7 项议案，于 2020 年 6 月 18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第 5、6 项议案，于 2020 年 8 月 6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第 2、3、4 项议案，于 2020 年 8 月 26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1，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5 月 22 日、6 月 19 日、8 月 8 日以及 8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法定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的相关公告信息。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 1、2、5、6、7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1、2、5、6、7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3893	瑞芯微	2020/9/14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0 年 9 月 17 日　上午 9:00-11:30；下午 14:00-16:00

(二)登记地点：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铜盘路软件大道 89 号软件园 A 区 20 号楼一楼

(三)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应当持股票账户卡、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出席股东大会。代理人还应当提交股东授权委托书和个人有效身份证件。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3、异地股东可采用邮件或传真方式登记：在邮件或传真上需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复印件，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1、联系地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铜盘路软件大道 89 号软件园 A 区 20 号楼

??2、联系电话：0591-86252506

??3、传真：0591-86252506

??4、联系人：翁晶

(二)会议费用

??本次现场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膳食住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9 月 4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0 年 9 月 21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5	关于《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6	关于《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			
7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893　　证券简称：瑞芯微　　公告编号：2020-056

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征集投票权的起止时间：2020 年 9 月 15 日至 2020 年 9 月 16 日（上午 9:00-11:00，下午 14:00-17:00）

● 征集人对所有表决事项的表决意见：同意

● 征集人未持有公司股票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黄兴李先生受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作为征集人，就公司拟于 2020 年 9 月 21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一、征集人的基本情况、对表决事项的表决意见及理由

(一)征集人的基本情况

本次征集投票权的征集人为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黄兴李先生(以下简称“征集人”)，其未持有公司股票。

(二)征集人对表决事项的表决意见及理由

征集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于 2020 年 5 月 21 日出席了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就本次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议案《关于<福州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福州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作了同意的表决意见，并就权激励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并于 2020 年 6 月 18 日出席了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就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议案《关于<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及《关于<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均作了同意的表决意见，并就此次股权激励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二、本次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0 年 9 月 21 日 14 点 00 分

网络投票时间：2020 年 9 月 21 日

公司本次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 会议召开地点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铜盘路软件大道 89 号软件园 A 区 20 号楼

(三) 征集投票权的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关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法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的《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55)。

三、征集方案

?征集人依据我国现行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本次征集投票权方案，其具体内容如下：

(一) 征集对象

截止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 2020 年 9 月 14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并办理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的公司全体股东。

(二) 征集时间

2020 年 9 月 15 日至 2020 年 9 月 16 日(上午 9:00-11:00，下午 14:00-17:00)

(三) 征集程序

1、征集对象决定委托征集人投票的，应按本公告附件确定的格式和内容逐项填写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书(以下简称“授权委托书”)。

2、委托投票股东应向征集人委托的公司证券投资部提交本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及其他相关文件，本次征集投票权由公司证券投资部签收授权委托书及其他相关文件：

(1)委托投票股东为法人股东的，其应提交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股东账户卡复印件；法人股东按本条规定提供的所有文件应由法人代表逐页签字并加盖股东单位公章；

(2)委托投票股东为个人股东的，其应提交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股东账户卡复印件；

(3)授权委托书为股东授权他人签署的，该授权委托书应当经公证机关公证，并将公证书连同授权委托书原件一并提交；由股东本人或股东单位法人代表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不需要公证。

3、委托投票股东按上述要求备妥相关文件后，应在征集时间内将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采取专人送达或挂号信或特快专递方式并按本公告指定地址送达；采取挂号信或特快专递方式的，以公司签收时间为准。

委托投票股东送达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的指定地址和收件人如下：

联系地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铜盘路软件大道 89 号软件园 A 区 18 号楼

收件人：翁晶

邮政编码：350003

联系电话：0591-86252506

传真：0591-86252506

请将提交的全部文件子以妥善密封，注明委托投票股东的联系电话和联系人，并在显著位置标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书”字样。

(四)委托投票股东提交文件送达后，经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审核，全部满足下述条件的授权委托书将被确认为有效：

1、已按本公告征集程序要求将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送达指定地点；

2、在征集时间内提交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

3、股东已按本公告附件规定格式填写并签署授权委托书，且授权内容明确，提交相关文件完整、有效；

4、提交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与股东名册记载内容相符。

(五)股东将其对征集事项投票权重复授权委托征集人，但其授权内容不相同的，股东最后一次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为有效，无法判断签署时间的，以最后收到的授权委托书为有效，无法判断收到时间先后顺序的，由征集人以询问方式要求授权委托人进行确认，通过该种方式仍无法确认授权内容的，该项授权委托无效。

(六)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征集人后，股东可以亲自或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但对征集事项无投票权。

(七)经确认有效的授权委托出现下列情形，征集人可以按照以下办法处理：

1、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给征集人后，在规定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则征集人将认定其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自动失效；

2、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征集人以外的其他人行使并出席会议，且在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的，则征集人将认定其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自动失效；若在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未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的，则对征集人的委托为唯一有效的授权委托；

3、股东应在提交的授权委托书中明确其对征集事项的投票指示，并在“赞成”、“反对”、“弃权”中选择一项并打“√”，选择一项以上或未选择的，则征集人将认定其授权委托无效。

(八)由于征集投票权的特殊性，对授权委托书实施审核时，仅对股东根据本公告提交的授权委托书进行形式审核，不对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上的签字和盖章是否确为股东本人签字或盖章或该等文件是否确由股东本人或股东授权委托代理人发出进行实质审核。符合本公告规定形式要件的授权委托书和相关证明文件均被确认为有效。

特此公告。

征集人：黄兴李
2020 年 9 月 4 日

附件：

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公司作为委托人确认，在签署本授权委托书前已认真阅读了征集人为本次征集投票权制作并公告的《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权的公告》(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及其他相关文件，对本次征集投票权等相关情况已充分了解。

本人/本公司作为授权委托人，兹授权委托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黄兴李先生作为本人/本公司的代理人出席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本授权委托书指示对以下会议审议事项行使表决权。

议案名称	赞成	反对	弃权
《关于<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于<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委托人应当就每一议案表示授权意见，其体授权以对应格内“√”为准，未填写视为弃权)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名或盖章)：

委托股东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股东持股数：

委托股东证券账户号：

签署日期：

本项授权的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

证券代码：603893　　证券简称：瑞芯微　　公告编号：2020-057

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张江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

● 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 18,350 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工银保本型“随心 E”(定向山东)人民币理财产品 2017 年第 2 期、中国工商银行保本型法人 35 天稳利人民币理财产品、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0739 期、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98 天(黄金挂钩看涨)

● 委托理财期限：30 天、105 天、91 天、98 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0 年 5 月 13 日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 15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择机购买低风险、流通性高的投资理财产品，投资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公司可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滚动使用投资额度。在上述有效期及额度范围内，股东大会同意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在不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二)资金来源

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1、中国工商银行工银保本型“随心 E”(定向山东)人民币理财产品 2017 年第 2 期产品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张江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工银保本型“随心 E”(定向山东)人民币理财产品 2017 年第 2 期	200	2.10%	0.35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30 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	2.10%	/	否

2、中国工商银行保本型法人 35 天稳利人民币理财产品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张江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中国工商银行保本型法人 35 天稳利人民币理财产品	800	2.05%	4.72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105 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	2.05%	/	否

3、中信银行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0739 期产品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结构性存款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0739 期	9,350	1.48%-3.40%	34.5-79.26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91 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	1.48%-3.40%	/	否

4、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98 天(黄金挂钩看涨)产品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	结构性存款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98 天（黄金挂钩看涨）	8,000	1.35%-2.80%	29.00-60.14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98 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	1.35%-2.80%	/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为控制投资风险，公司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委托理财品种为低风险、流通性高的理财产品，并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公司董事会负责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程序，跟踪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安全。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上海翰迈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张江支行签署了《工银保本型“随心 E”(定向山东)人民币理财产品 2017 年第 2 期》，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工银保本型“随心 E”(定向山东)人民币理财产品 2017 年第 2 期
产品代码	SXESDBBX
理财金额	200 万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	2.10%
产品成立日	2020 年 8 月 14 日
产品到期日	2020 年 9 月 14 日
产品期限	30 天
业绩基准	本产品拟投资 0%-80%的债券、存款等高流动性资产，20%-100%的债权类资产，0%-80%的其他资产或资产组合。按目前各类资产的市场收益率水平计算，扣除理财产品托管费等费用，若所投资的资产按申购日全额本金和收益，则客户可获得的业绩基准(R)分档如下：28 天-62 天 2.1%；63 天-91 天 2.25%。测算收益不等于实际收益，投资需谨慎。客户适用业绩基准以确认日当天为准。若产品未达到客户业绩基准，工商银行不收取投资管理费；在达到客户业绩基准的情况下，工商银行按照说明书约定的业绩基准支付客户收益后，将超过部分作为银行投资管理费收取。 工商银行将根据市场利率变动及资金运作情况不定期调整各档次业绩基准，并至少于新业绩基准启用前 1 个工作日公布。
收益计算方式	预期收益 = 投资本金 * 业绩基准(R)/365* 实际存续天数 投资本金以客户的每笔购买为单位，业绩基准为客户购买时适用的按照实际存续天数确定对应的收益率档。期间如遇工商银行调整业绩基准，存续份额的业绩基准不变。实际存续天数：自客户购买确认日至预约到期日(赎回日)期间的天数；如客户在募集期内认购本产品份额，则该份额的实际存续天数自产品成立日(含当日)起开始计算。

2、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上海翰迈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张江支行签署了《中国工商银行保本型法人 35 天稳利人民币理财产品说明书》，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保本型法人 35 天稳利人民币理财产品
产品代码	WL35BBX
理财金额	800 万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	2.05%
产品成立日	2020 年 8 月 20 日
产品到期日	2020 年 12 月 3 日
产品期限	105 天
业绩基准	本产品拟投资 0%-80%的债券、存款等高流动性资产，20%-100%的债权类资产，0%-80%的其他资产或资产组合。按目前市场收益率水平，扣除托管费后，产品业绩基准为 2.05%(年化)，测算收益不等于实际收益，投资需谨慎。工商银行将根据市场利率变动及资金运作情况不定期调整产品业绩基准，并至少于新业绩基准启用前 3 个工作日公布。每个投资周期对应的的业绩基准以每个投资周期起始日的产品业绩基准为准，并于该投资周期内保持不变。选择了自动再投资的客户，如遇产品业绩基准调整，客户持有产品期间，单个投资周期内收益率不变，但每个投资周期的收益率可能不同。

3、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签署了《中信银行结构性存款总协议》及其附件，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0739 期
产品代码	C20RU0104
理财金额	9,350 万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收益区间	1.48%-3.40%
收益起计日	2020 年 8 月 28 日
到期日	2020 年 11 月 27 日
收益计算天数	91 天
联系标的	欧元 / 美元
观察日	2020 年 11 月 24 日
产品收益率确定方式	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确定方式如下： 1、如果在联系标的观察日，联系标的“欧元 / 美元即期汇率”期末价格小于或等于 1.8 且大于或等于 0.5，产品年化预期收益率为 3.00%； 2、如果在联系标的观察日，联系标的“欧元 / 美元即期汇率”期末价格大于 1.8，产品年化预期收益率为 3.40%。 3、如果在联系标的观察日，联系标的“欧元 / 美元即期汇率”期末价格小于 0.5，产品年化预期收益率为 1.48%。

4、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签署了《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协议》，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98 天(黄金挂钩看涨)
产品代码	2699204502
理财金额	8,000 万
浮动收益率范围	1.35%-2.80%
产品成立日	2020 年 9 月 7 日
产品到期日	2020 年 12 月 14 日
产品期限	98 天
挂钩标的	上海黄金交易所 AU99.99 合约收盘价(以上海黄金交易所官方网站公布的数据为准)。
观察日	2020 年 12 月 9 日，遇非上海黄金交易所 AU99.99 交易日，顺延至下一个上海黄金交易所 AU99.99 交易日。
收益计算方式	本金 × 实际年化收益率 × 实际期限(从产品成立日到产品到期日的实际天数，不包括产品到期日当天)/365，精确到小数点后 2 位，小数点后第 3 位四舍五入。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1、工商银行工银保本型“随心 E”(定向山东)人民币理财产品 2017 年第 2 期产品

本产品主要投资于以下符合监管要求的各类资产：一是债券、存款等高流动性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各类债券、存款、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基金、质押式回购等货币市场交易工具；二是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合，包括但不限于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或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基金管理公司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保险资产管理公司投资计划等；三是债权类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债权类信托计划、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委托债权等。

2、工商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保本型法人 35 天稳利人民币理财产品

本产品主要投资于以下符合监管要求的各类资产：一是债券、存款等高流动性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各类债券、存款、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基金、质押式回购等货币市场交易工具；二是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合，包括但不限于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或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基金管理公司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保险资产管理公司投资计划等；三是债权类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债权类信托计划、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委托债权等。

3、中信银行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0739 期产品

产品收益挂钩欧元 / 美元即期汇率价格，即彭博页面“BFIX”屏显示的东京时间下午 3:00 的 EURUSD Currency 的值。

4、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98 天(黄金挂钩看涨)

产品收益挂钩上海黄金交易所 AU99.99 合约收盘价。

(三)风险控制分析

为控制投资风险，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品种为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公司进行委托理财，选择资信状况、财务状况良好、盈利能力强的金融机构作为受托方，并与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的金额、期间、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在购买的理财产品期限内，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保障资金安全。公司本次运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是在做好日常资金调配、保证正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不受影响的基础上实施，风险可控。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一)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张江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代码：601398)，属于已上市金融机构，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代码：601998)，属于已上市金融机构，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代码：601328)，属于已上市金融机构，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元

财务指标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0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064,011,166.09	2,276,078,264.84
负债总额	348,050,946.60	273,987,744.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15,960,219.49	2,002,090,520.22
	2019 年度(经审计)	2020 年 1-6 月(未经审计)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6,701,510.41	150,290,600.72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12.04%，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本次委托理财是公司在不影响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日常运营资金周转需要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

(二)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货币资金为 130,020.68 万元，本次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支付的金额共计 18,350 万元，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 14.11%，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的影响。

(三)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之规定，公司委托理财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中其他流动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

五、风险提示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选择的是低风险、流通性高的投资理财产品，受金融市场宏观政策的影响，购买理财产品可能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及其他风险，受各种风险影响，理财产品的收益率可能会产生波动，理财收益可能具有不确定性。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0 年 5 月 13 日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 15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择机购买低风险、流通性高的投资理财产品，投资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公司可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滚动使用投资额度。在上述有效期及额度范围内，股东大会同意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2020 年 5 月 14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法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的相关公告。

七、已到期收回理财产品情况

自 2020 年 7 月 1 日公司披露《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47)至今，已到期收回理财产品收益情况如下：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现金管理产品金额（万元）	起止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万元)
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共赢智信利率挂钩 34248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9,345	2020 年 5 月 18 日 -2020 年 8 月 21 日	1.48%-3.60%	77.83
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127 天(黄金挂钩看涨)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20 年 4 月 27 日 -2020 年 9 月 1 日	1.35%-3.40%	59.15

八、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00.00	21.67	0
2	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00.00	6.43	0
3	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00.00	2.00	0
4	结构性存款	8,000.00	8,000.00	49.02	0
5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10,000.00	95.00	0
6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10,000.00	107.45	0
7	结构性存款	12,000.00	12,000.00	92.40	0
8	结构性存款	3,000.00	3,000.00	48.74	0
9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24.16	0
10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16.78	0
11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10,000.00	92.25	0
12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14.55	0
13	结构性存款	15,000.00	15,000.00	134.63	0
14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59.15	0